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nfeng Lithium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沈海博先生、鄧招男女士及許曉雄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代放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郭華平先生、黃華生先生、劉駿先生及黃斯穎女士。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临 2019-079 赣锋锂业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临 2019-080 赣锋锂业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次的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全面、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临 2019-081 赣锋锂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赣锋增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充分发挥全资子公司的资本实力，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目标，同意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增资 40,000 万元人民币。上海赣锋原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临 2019-082 赣锋锂业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上海赣锋增资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9-078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勇先生主持。会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临2019-079 赣锋锂业2019年半年度报告

摘要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临 2019-080 赣锋锂业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颁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会计科目核算和列报以及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适当的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临 2019-081 赣锋锂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